附件 5

深圳市宝安区公办中小学 2022 年下半年赴外 面向 2023 年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

疫情防控须知

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保障考生健康，现就相关疫 情防控要求如下：

1.考生需按此疫情防控须知要求执行，打印并如实填写 《考生健康卡及承诺书》。进入考点时凭身份证、48 小时内 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相应考点城市的健康码绿码、绿色行程 卡、考生本人签名的《考生健康卡及承诺书》、现场测量体 温低于 37.3℃方可进入。

2.外地来考点的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当地疫情防控相 关要求，特别是目前尚在境外、港澳台地区和有国内中高风 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，应预留足够时间，严格遵守考点当地 防疫隔离具体要求和规定。

3.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：( 1 ) 诊断为 疑似/确诊新冠肺炎病例的考生；( 2 ) 诊断为新冠病毒无症 状感染者的考生；( 3 ) 正处于隔离医学观察治疗、集中隔离 观察期的考生；(4)确定为新冠肺炎密切接触者的考生；( 5 ) 相应考点城市的健康码为红码或体温≥ 37.3℃的考生。

4.进入考点的考生应准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 的 N95 口罩，除身份确认环节或面试环节考官要求以外全程

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5.考生隐瞒身体异常情况，或隐瞒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 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 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取消面试资 格，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6.根据深圳市和赴外当地当时疫情防控有关政策要求，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有权适时对疫情防控措施、赴外考点设 置及面试程序内容等进行调整。

深圳市宝安区公办中小学 2022 年下半年赴外面向 2023 年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考生健康卡及承诺书

报名考点： 报考岗位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校 |  | 院系/班级 |  |
| 住址 |  | 现场资格审查时间 | 年 月 日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健康情况指标 | 具体情况 |
| 1 | 申报人仍在境外 (含港澳台) 或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2 | 申报人近 14 天内有国外旅居史，未按照有关规定落实防控措施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3 | 申报人近 14 天内未持有健康绿码或健康证明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4 | 申报人从国内外中、高风险地区前往现场确认报考点，无健康观察(居家、 校内、或集中隔离点)，未满 14 天或观察期满后未做核酸检测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5 | 申报人近 14 天内接触过疫情高风险人员或确诊人员 (包括确诊病例、疑 似病例，无症状感染者等)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6 | 申报人正在实施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7 | 申报人有发热、干咳、气促等呼吸道症状且未到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8 | 申报人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或密切接触者，正 接受治疗或医学观察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9 | 申报人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近 14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，未按照有关规定落 实防控措施。 | 是□ 否 □ |
| 10 | 申报人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有发热、干咳、气促等症状，且未到医院发热 门诊就诊。 | 是□ 否 □ |

申报承诺：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深圳市宝安区公办中小学 2022 年下半年赴外面向 2023 年应届毕业 生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内容，知悉考试相关事项和防疫要求。本人填报的上述信息、提交 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(证明) 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 关工作。以上信息均如实填写，如因隐瞒病情及接触史，引起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，将取消 本人考试资格，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特此承诺！

申报人： 日期：